

SCL1706-C2

中国烟草总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公司 机房空调设备维护保修服务合同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遵循自愿、公平、合法、诚信的原则，就甲方2台海洛斯（Q14UA、P07UA）、2台艾默生（P2050、P2070）和2台大金柜机空调，共计6台空调机组设备的维护保修服务达成共识，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章 合同说明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之间任何与本合同相关的结算，均使用并且只能使用本合同中甲、乙双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中路25号A座318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8号楼
邮编：100192	邮编：100015
电话：010-82746952	电话：010-56061600
传真：010-82746952	传真：010-56061500
帐户信息： 户名：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税号：91110108596007659D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 帐号：014801283000075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中路25号A201	帐户信息： 户名：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税号：91110105600032532B 开户行：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账号：0109033910012010300548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8号楼

第二章 维护保修服务内容

乙方对中国烟草总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公司信息中心机房的 2 台海洛斯 (Q14UA、P07UA)、2 台艾默生 (P2050、P2070) 和 2 台大金柜机空调，共计 6 台空调机组设备提供贰年的有偿维护保修服务，维护保修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除收取维护保修服务费用之外，不再单独另外收取其它费用。具体乙方提供的维护保修服务内容如下：

一、设备巡检维护

乙方须定期免费为甲方的空调机组设备提供全面的阶段性巡检，巡检次数每年不低于 12 次，巡检维护保养内容包括：

1、控制系统：检查控制器上的 LED，显示单元是否正常，各设置参数是否正确，查看历史报警记录并对报警内容进行分析消除隐患。

2、空气过滤网：检查空气过滤网，每年至少免费更换 肆 次室内空气过滤网。

3、加湿器：检查蒸汽加湿器是否结垢，如结垢需拆下加湿器进行清洗或更换，每年至少更换 肆 次。拆下蒸汽加湿器，检查三相加湿电极是否接触紧密，是否有破损，保证加湿时的电路安全。运用维修模式检查上水是否通畅且速度平稳、排水是否通畅、三相加湿电流是否平衡，且是否在正常工作范围之内、蒸汽输出口是否紧密、漏汽、蒸汽输出量是否能够保证机房湿度。

4、外部冷凝器：检查冷凝器是否清洁，如需清洁需用专用的清洗工具清洗室外冷凝器。检查室外冷凝器风扇转动有无异常噪声，运行电路是否正常。检查室外冷凝器的电源开关，工作是否正常，绝缘是否可靠，电气接点是否紧固。检查压力继电器，对室外风机的控制是否与设置的一致。并且根据当时的具体工作环境调整压力继电器。调速器（如果安装），检查调速器的工作状态，控制是否灵敏。

5、蒸发器：检查蒸发器是否清洁，如有污垢用药剂清洗，保证足够的热交换量。

6、室内风机：检查风机马达运转是否正常，有无异常噪音，轴承是否发热，并且检查耗电量。对于由皮带传动的机组，检查传动皮带，用手指拉紧时，是否可延长 2cm，确定是否需要更换皮带。

7、电加热器：检查三级电加热器的各级加热电流及各电气接点是否正常。电加热器的过热保护是否灵敏。

8、电路：检查主电源及各支路的各相电压，电流；检查所有的接触器，触点是否清洁、接触是否可靠、检测吸合时的瞬间电流，对各接点进行紧固，确保安全；对 24V 控制线路进行检测，确保控制的灵敏。对各种的系统保护功能进行检测（例如高压保护、低压保护、过热保护、相续保护等）保证设备的安全运转。

9、制冷系统：检查制冷系统运行压力（高压，低压）是否正常，并根据当时的室外环境对压力进行适当的调节；检查压缩机的三相绕组是否平衡，绕组的绝缘是否可靠。进行过热度的测试，判断系统的运行效率是否能够达到指定的性能指标。压缩机工作时的声音是否异常，以判定系统的润滑程度。

10、排水系统：检查排水系统是否畅通，如有水垢或异物阻塞管道，用药剂疏通管道，保证排水顺畅。

乙方每次巡检完毕后需填写巡检报告并由双方工程师签字确认且备案(双方各执一份)。

二、特殊维护

对于由于特殊原因、非正常因素引起的空调故障，对空调进行调试、检修需由乙方专业的制冷工程技术人员进行操作，并对设备采取相应特殊



维护。

1、加注冷冻油：所加注的冷冻油为 SUNISO 4G 冷冻油，冷冻油须符合设备的运行需要和相关标准。对管线长度超过 30M 的风冷机组加注冷冻油，加注冷冻油为超加氟量的 6-7%。当冷冻油缺失后须对整个制冷循环加注冷冻油。

2、加注制冷剂：当有氟量损失时应补充制冷剂（所用制冷剂为进口制冷剂）。

3、调整热力膨胀阀，对压力开关、风量开关等的校准操作及维护。

乙方在维护完毕后应向甲方提交维护报告。对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对使用上的问题提出合理性建议。以保证甲方设备的正常运行。

三、遇故障时的维修

在维护服务保修期内,空调机组所有零部件（如压缩机，控制器，风机，风扇，膨胀阀，电脑板等）在正常使用下发生损坏，由乙方免费更换或维修。维修后向甲方汇报问题情况及处理结果并提交维修报告。

对设备使用过程中存在的使用上的问题，乙方应解释清楚，并提出合理性建议。

在正常使用和保养下，设备发生故障，乙方接到故障通知后，技术人员应及时向用户提出解决方案，甲方确认需要工程师抵达现场进行解决的，乙方保证工作时间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四、培训

乙方工程师每次巡检时都要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空调的基本原理、机房专用空调原理介绍、机房专用空调操作、机房专用空调日常维护、机房专用空调内部结构与电路系统介绍、机房专用空调故障检修等，且须提供电子版教材或电子版操作规范等材料。

五、服务承诺

1、甲方发现设备出现报警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在 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甲方应配合乙方先作简单的应急处理。

2、对于严重故障（停机，不能制冷等），乙方保证在工作时间 2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其他故障在 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如需更换配件，乙方应尽快（最慢三天）提供配件并更换，配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服务热线电话 010-56061555，夜间及节假日服务热线电话 13701246789。

4、乙方客户负责人：李士成 电话：13911590226

第三章 合同价格

乙方对甲方信息中心机房的 2 台海洛斯 (Q14UA、P07UA)、2 台艾默生 (P2050、P2070) 和 2 台大金柜机空调，共计 6 台空调机组设备的维护维修服务，本合同总价为¥70000/年元整（柒万元整），共贰年总计服务费为¥140000（壹拾肆万元整）。维护保修费用明细如下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服务期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海洛斯空调	Q14UA	1	台	年	18000.00	18000.00
2	海洛斯空调	P07UA	1	台	年	13000.00	13000.00
3	艾默生空调	P2050	1	台	年	18000.00	18000.00
4	艾默生空调	P2070	1	台	年	18000.00	18000.00
5	大金空调	5 匹	2	台	年	1500.00	3000.00
总计	柒万元整						70000.00

第四章 结算及支付方式

一、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二、结算方式：以甲方与最终用户内蒙古烟草公司最终签订合同为准，背对背付款。

第五章 特别声明

一、对于空调部件由于甲方人为原因，或其它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不负责所损坏部件的价格成本。

二、甲方在签订合同后应按期将费用付给乙方，如甲方未按时付款，乙方有权停止服务。

三、乙方必须具备维护海洛斯机房专用空调的技术力量，在合同生效后，应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

四、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空调不能正常运行，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损失的全部责任。如乙方不能及时将故障设备修复甲方有权请第三方进行修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章 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签订地点：北京市。

三、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 方：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

盖 章：

盖 章：

甲方代表：_____

乙方代表：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营业执照

(副本) (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00032532B

名称 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8号楼
法定代表人 杨春华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5年03月07日
营业期限 1995年03月07日至 2020年03月06日
经营范围 承包境外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房、通信机房、印刷照排机房、播音机房、高洁净度场地设计、施工;综合布线的设计、施工;楼宇自动控制、安全防范与保安监控系统、消防自动报警与灭火系统、计算机网络工程、信息系统集成与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空调及各类设备的安装;技术开发与配套服务;防雷工程设计、施工;消防工程设计、施工;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家用电器;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年10月21日